



联通与您一起关注两会

“大城市病”如何化解？

——代表委员把脉精细化管理

根据政府工作报告，“我国城镇化率达到52.6%”，报告同时强调，“特大城市和大城市要合理控制规模”。伴随我国经济持续高速增长，人口、环保、安全



央媒聚焦

等新一轮的压力纷至沓来，国内不少大城市都患上了“堵车、污染、内涝、房贵”等“大城市病”。在审议和讨论政府工作报告时，代表委员对此进行了分析。

大都市“病灶”积累爆发

“盲目建设国际大都市将会带来一些严重的问题，如侵占粮田、贪大求洋、债台高筑等。”全国人大代表、海南大学校长李建保认为，前些年我国一些地方的城市化出现不少问题，如大建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、急功近利的规划调整、寅吃卯粮的圈地运动、脆弱资源的过度开发、盲目布局的基础设

施，杂乱无章的城郊用地、任意肢解的城乡规划、屡禁不止的违法建筑等。

李建保说，大城市建设近十年近乎爆炸式的扩张，终于导致了一些“病灶”在日积月累后集中爆发，2011年以来，北京、上海、广州、武汉、深圳、郑州等城市“堵车、污染、内涝、房贵”等一系列问题越来越严重。

“堵车、污染、内涝、房贵只是‘大城市病’的表征，背后更大的问题是我们城市建设、管理上的错位和不科学。”全国政协委员连介德说，如果城市功能错位，城市定位不当，将会导致日渐缺乏的发展资源的透支和巨大浪费，影响居民生活质量，商务成本也会上升，城市丧失竞争力，“这种代价将比堵车、污染更大更无法承受。”

治理城市更要有“法商”

“空气质量与机动车尾气排放及交通拥堵有关联，城市内涝与垃圾处理也有内在联系。”全国政协委员顾也力分析，“大城市病”表面上看形态各异，但实际上内部存在着各种因果联系，治理也需要“顶层设计”，统筹协调，不可草率行事、“一限了之”。

很多“大城市病”归根到底是“大”引起的。全国政协委员、清华大学教授王名认为，全国上千万常住人口的的城市已有十几个，严控大城市规模，通过法律和制度限制类似“乱摊大饼”的发展模式，才能从源头上治疗“大城市病”。

一些代表委员认为，“大城市病”的出现，也对城市管理者的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。当城市发展面临新一轮挑战时，政府在改善法治环境等方面，仅仅做“加法”还不够，还要做“乘法”，领导干部在治理一座城市时，有“智商”、“情商”，更要有“法商”，只有追求依法行政的“乘数效应”，才能根治城市顽疾，造福百姓。

根治“顽疾”还需全民参与

参加两会的一些代表委员提出，政府公权力要“有所为、有所不为”，除了科学合理地动用行政资源，还要善于动员全社会的力量，一起参与城市顽疾治理。

“今年春节，虽然PM2.5观测值在短时间里还是攀高，但一些大城市燃放烟花爆竹的量已有所减少，说明

通过全民参与来对应各种城市难点问题效果明显。”王名委员说，“事实证明，当民众环保意识提高、政府措施得当，就会形成合力。”

全国政协委员、上海同济大学教授蔡建国建议，从创新社会管理的角度看，依法注册的社会组织、第三方评估机构等也完全可以在城市治理中发

挥更积极的作用，从而降低政府部门的成本，改善目前有的地方“疲于奔命”的现状。

全国人大代表朱列玉等拟提交书面建议——

中国的“大城市病”不是“不治之症”，在更加完备的法律法规和制度措施的框架下，让老百姓更直接地从中受益，就能吸引更多人参与其中，为城市治理注入更多正能量。

全球视野开出有效“药方”

“大城市病”非中国所特有。王名委员认为，城市病是世界工业化中的通病，只是中国发展迅速，把这个过程缩短了，比较集中地凸显出来。

就此，全国政协委员、同济大学城市规划系主任唐子来认为，与外国相比，中国城市建设的三大误区加重了城市病：几十年的城乡二元结构造成各方面政策都向城市倾斜，城乡之间资源严重失衡，城市承载力受到空前挑战；

按行政级别配置城乡资源的体制，导致地域最广而级别最低的农村难以获得应有的发展资源；“摊大饼”式的粗放扩张忽视科学规划，对长期性、功能性考虑不足，防灾能力脆弱。

唐子来认为，治疗大城市本身的病症，应向科学规划、精细管理寻药方，重要的是提高城市管理水平，他说：“伦敦少有‘门禁社区’，住宅楼盘都尽可能开放式管理，对缓解交通拥

堵很有效。”政府要少些限制思维，多些服务举措，开放、精细、疏导的思维方式是城市管理者应当学习的。

全国人大代表李碧影分析，参考新加坡、香港等地的经验，治理“大城市病”，一般都是立法保护和制度先行。“比如交通拥堵，一个主要原因是交通承载力和车辆比例失调，解决拥堵问题，需要制定更科学有效的车辆分流方案，甚至是交通灯的时长也有严格讲究。”见习记者 范洁

(综合新华社、人民日报等报道)

勇气和智慧

■ 唐宁

发言中，委员们以忧患意识，给政府工作提出了许多批评和建议。甚至在用餐和去大会堂的路途中，委员们也常常交流思想，有的表示会后再做调研。

“要以更大的政治勇气和智慧不失时机地深化重要领域改革”，已被写入本次大会政治决议。正视问题需要勇气，破解问题需要智慧。能否抓住时机迅速行动起来，就看改革者对人民有没有敬畏之心，对国家的前途是否真正在意。

政治家的宣言，从来都是要让人民生活更美好。民众诠释的美好理想和幸福生活很具体：工资继续涨，住上称心房，吃得更放心，出行更通畅，上学不用愁，民富国才强……新华网两会网络民调的议题设置，透着柴米油盐酱醋茶的生活气息，引起了热烈反响。

明天，全国人大将选举产生新一届国家机构领导人，我们期待着新一代领导人的更大的政治勇气和智慧。(作者为全国政协委员)



两会声音

全国人大代表 应勇



死刑复核期间的证据补查，补查证据材料若不及时，将直接影响死刑复核案件的结案效率。司法实践中往往遇到两种情形，一种是被告人或被

死刑复核期间完善证据补查程序

准即将执行死刑罪犯检举、揭发他人犯罪的立功材料的查证问题，另一种是由于侦查工作不到位或者是收集证据不规范甚至不合法，审查起诉对证据把关不严，中级人民法院或高级人民法院没有严格遵循证据裁判原则，以致对认定案件事实或量刑情节的证据需要进一步明确或补强问题。

根据刑事诉讼法，法院只有调查权没有侦查权。因此，再修改刑事诉讼法时，应建立“以审判为中心”的证据收集、示证、质证、认证和审查制度，并规定相应的违法追究责任。

全国人大代表 陈旭



保障司法公正，一个重要的办法就是借助“司法透明”。实体公正和程序公正，是司法公正的“一体两面”。司法公正，仅仅有实体公正是不够

让司法透明促进司法公正

的，程序公正同样重要。修订后的刑诉法明确保障人权要重视证据的合法性，非法证据排除本身也体现为程序公正。而程序公正也是需要“演示”的——在司法过程的公开中，让当事人胜要胜得明明白白，败要败得清清楚楚，如此才会有助于案结事了，无论输赢，都能服判息诉。实现程序公正，对检察机关提出了一个重要要求：在办案过程中增加公开性和透明度，整个执法行为要在公开、透明、规范的环境中进行，让人民群众切实感知到程序公正对人权保障的作用。

全国政协委员 蓝闽波



对于国内众多的机动车来说，各类公务用车占据了一定的份额。从目前情况来看，国家对新能源车的扶持力度很大，不断从政策上予以支

控制PM2.5从政府采购做起

持。但从实际运行的情况来看，受车价和使用的限制，政府采购的车辆大部分仍然是汽油和柴油类用车。仅从使用的角度来看，大部分公车的一次性使用区域都在200公里以内，只要解决充电问题，应该不能成为推广使用困难的一个因素。

在各地建立完善的充电系统是扩大新能源汽车的需要，不仅可以扩大社会用车的规模，同时对于公务用车的使用也提供了便利。建议政府机构优先开展建设；从政策层面加大对新能源汽车作为公务用车的扶持力度。

全国政协委员 张泓铭



干部公务待遇和个人待遇，有规章许可的是合法待遇，也是清廉的标准和底线，应该公开。这是党和政府取得民众认可、拥戴的有效形

公开党政干部公务待遇个人待遇

式之一，更是让民众知情监督的前提。

公开的前提是合理化、合法化。所谓合理化是指两个方面，对部分待遇较低的人员要适当提高，谓之“适薪养廉”；对部分待遇偏高的人员（尤其是国企当中企业待遇、公务员待遇兼享的负责人）要适当降低。

党政干部待遇中，住房是一个重要事项必须明确。为避免住房问题上的贪腐，必须确立世界通行的官邸制度，就任入住、卸任离开。

两会随感

全国政协十二届一次大会昨天闭幕，乘车离开住宿12天的北京会议中心时，院内小湖天鹅野鸭游弋，颇有江水带冰绿的意境。蒙蒙细雨中，京城也清爽起来。

天蓝、水清、好空气——这些原是最基本的生命需求，如今却要靠狂风来吹走雾霾，用饮水机才能喝到净水。多年持续高速发展的同时，造成了一大堆无法回避的问题，再不设法解决，势必酿成更大的灾难。政协分组审议和大会